

证券代码：601139

证券简称：深圳燃气

公告编号：2025-014

债券代码：113067

债券简称：燃 23 转债

深圳燃气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（星期三）14:30 在深圳市福田区梅坳一路 268 号深燃大厦十四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 14 名，实际表决 14 名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公司董事长王文杰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现场会议，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会议以 1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二、会议以 1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5 年度经营工作设想》。

三、会议以 1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》。本议案提交审议前已事先获得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四、会议以 1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》。本议案提交审议前已事先获得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五、会议以 1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》。本议案提交审议前已事先获得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六、会议以 1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履职情况报告》。本议案提交审议前已事先获得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七、会议以 1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同意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的审计机构，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 199 万元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40 万元，合计 239 万元（含税，不含差旅费）。本议案提交审议前已事先获得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内容详见《深圳燃气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5-016。

八、会议以 1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

同意公司以总股本（以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准）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6 元（含税）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不送红股。内容详见《深圳燃气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5-017。

九、会议以 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黄维义、纪伟毅、周衡翔回避表决，本议案提交审议前已事先获得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、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内容详见《深圳燃气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5-018。

十、会议以 1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资产财务核销的议案》。同意本次核销资产原值为 7,100.84 万元，累计已计提折旧摊销金额 875.42 万元，累计已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5,758.18 万元，预计处置收入为 225.96 万元，核销当期产生处置损益-241.28 万元。本议案提交审议前已事先获得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十一、会议以 1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4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及鉴证报告》。内容详见公司《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5-019；以及《公司 2024 年募

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及审核报告》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十二、会议以 1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。本议案提交审议前已事先获得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十三、会议以 1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4 年度环境、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》。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十四、会议以 1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本议案提交审议前已事先获得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十五、会议以 1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〈公司 2024 年度合规管理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。本议案提交审议前已事先获得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十六、会议以 1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》，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十七、会议以 1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本议案提交审议前已事先获得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十八、会议以 1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》。本议案提交审议前已事先获得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十九、会议以 1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4 年度内控体系工作报告》。

二十、会议以 1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5 年度重大风险评估报告》。

二十一、会议以 1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内容详见《深圳燃气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，公告编号：2025-020。

上述第一、三、七、八 、十二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5 日